**广东开展研究型审计为创新发展保驾护航**

　　近年，广东省审计厅大力推行研究型审计，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学术研究与项目实施相结合，将课题研究寓于具体审计项目实施中，在揭示问题的同时，更加侧重解决问题，推动完善制度体制，发挥好审计的建设性作用，切实提升审计结果的层次和水平。为更好服务于广东创新发展、服务“双一流”和高水平大学建设，广东省审计厅持续系统深入地开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研究型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审计中坚持以解决问题为导向、以科技强审为手段、以深调研为支撑、以高质量树威信，切实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保驾护航。一是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并将研究成果形成系统化的工作思路，适时出台《审计工作更好服务广东科技创新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等3份指导意见指导全省审计机关有效开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跟踪审计工作。二是在省委、省政府及相关部门出台创新发展相关政策制度时逐条研究相关条款，从风险控制和堵塞漏洞的角度累计提出近百条建议并大部分得到采纳，在保障政策措施的可行性和严谨性上贡献了审计智慧。三是着力于反观科技创新相关规则和流程设计的科学合理性，在推动完善制度、优化流程、堵塞漏洞、提升绩效上发挥了积极作用。四是深入开展大数据审计研究，巧用科技、工商、税务、知识产权等大数据深挖关系特征精准打击申报创新型企业造假产业链，揭示制约企业创新发展的环境障碍并提出改革建议，有效助推加快形成以创新为引领和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五是着力研究制约科技创新发展的瓶颈和管控薄弱环节，报送《亟需运用信息化和共享服务手段破解科研耗材管理困境 提升科研绩效》等4份审计要情要目，省领导批示落实审计意见并由省财政厅、审计厅联合发文修订出台《广东省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监督办法》，在加大力度落实科技“放管服”改革的同时保障科学家的安全。六是注重审计经验成果的深度挖掘和分享，通过与高校专家教授合作开展政策研究、举办全省教科文卫审计专题研讨班等方式将审计经验进行理论提升和分享推广，实现审计成果的一果多用和审计事业的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广东审计以求真务实的精神和高质量的审计成果为广东创新发展有效发挥了保障性和建设性的作用。